

关于给予虎江情等 17 名学生留级处理的公示

根据《贵阳学院学分制学籍管理办法》第四章课程考核、成绩计算第十九条之规定：“从 2018 级的学生起（含学籍异动生）（之前年级按原规定执行），学生所修课程的考核不合格，可按学校有关规定申请补考。补考后对一学年 4 门课程（含 4 门）或 12 学分（含 12 学分）以上不及格（不含公选课）的学生作留级处理。”

教务处组织各教学院对成绩不合格拟留级学生进行了留级的统计与审核处理，现予以公示（学生名单见附件）。名单内已达到留级条件，但办理了休学手续的学生，一并发文公示，暂不做留级处理，如学生返校复学，再做留级处理。

现对以上已达到留级标准的学生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1 年 10 月 25 日-29 日。

在公示期内，任何单位和个人对此项公示如有异议，可以书面形式向教务处提出。单位提出的异议，须在异议材料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并写明联系人、单位名称和电话。个人提出的异议，须在异议材料上签署真实姓名，并写明本人所在单位和本人电话。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异议，不予受理。

联系人：田老师 联系电话：0851-85404965

联系地址：九思楼 421 办公室

附件：《贵阳学院 2021-2022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留级名单》

教务处

2021 年 10 月 25 日

贵阳学院 2021-2022 学年第一学期学生留级名单

序号	姓名	年级	专业	学年不及格门数	学年不及格学分数	留级后班级
1	虎江情	2017	建筑学	9	25	18 建筑学
2	陈义伟	2017	建筑学	9	25	18 建筑学
3	傅祥盛	2018	音乐学	16	32	19 音乐 1
4	吴奥菲	2018	音乐学	16	32	19 音乐 1
5	陶鹏	2018	音乐学	4	8	19 音乐 2
6	李高鑫	2018	音乐表演	7	14	19 音表
7	王如发	2018	音乐表演	9	18	19 音表
8	吴贵宏	2019	音乐学	6	12	20 音乐
9	郑仕航	2019	音乐学	5	10	20 音乐
10	张耀中	2019	音乐学	10	20	20 音乐
11	张安刚	2019	音乐学	8	16	20 音乐
12	张淮文昊	2019	音乐表演	12	24	20 音表
13	田一鸣	2019	音乐表演	7	14	20 音表
14	李昌波	2019	音乐表演	9	19	20 音表
15	陈曦	2019	音乐表演	6	12	20 音表
16	杨泽恒	2019	音乐学	6	12	21 音乐
17	李俊微	18	电子信息工程	4	9	19 电工（专升本）